

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第九屆「臺中之美」寫生繪畫比賽

實施計畫

一、活動宗旨:本會著重於設計美學發展，為推廣台中市美學今年更結合 SDG4 優質教育與 ESG 永續理念透過繪畫推廣媒介，導入淨零碳排、綠色生活等議題，鼓勵學童繪畫美好家園，舉辦第九屆「臺中之美」寫生繪畫比賽。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三、活動內容:

1. 活動主題:臺中之美

2. 截稿日期:即日起至 8 月 10 日止。

3. 參加對象:國小低、中、高年級，國中，高中。

4. 參賽題目:由各參賽者自行選定畫出具有臺中市特色的景點或建築物。

5. 參賽規格:以 4 開尺寸圖畫紙為限。

4 開尺寸(39.5cmX54.5cm)

6. 使用材料:

國小組:材料不限

國中組以上:水彩為主

7. 參加件數:每人限一件作品參賽，作品必需為參賽者本人之創作，嚴禁代筆、冒名、抄襲之行為，如有違反規定者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8. 報名費:完全免費。

四、評選方式:

1. 主辦單位將聘請相關專家辦理評選。

2. 評分標準:依主題表達 30%、畫風構圖 30%

繪畫技巧 20%、創意與美感藝術 20%

3. 評分日期:114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五

五、獎勵辦法：

名額：國小低、中、高年級，國中，高中各組各取一、二三名，佳作三名。

獎金：國小低年級

第一名獎金新台幣 6,000 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獎金新台幣 3,000 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獎金新台幣 2,000 元，獎狀乙紙。
佳作獎金新台幣 1,000 元，獎狀乙紙。

國小中年級

第一名獎金新台幣 6,000 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獎金新台幣 3,000 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獎金新台幣 2,000 元，獎狀乙紙。
佳作獎金新台幣 1,000 元，獎狀乙紙。

國小高年級

第一名獎金新台幣 6,000 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獎金新台幣 3,000 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獎金新台幣 2,000 元，獎狀乙紙。
佳作獎金新台幣 1,000 元，獎狀乙紙。

國中組：

第一名獎金新台幣 7,000 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獎金新台幣 4,000 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獎金新台幣 3,000 元，獎狀乙紙。
佳作獎金新台幣 1,500 元，獎狀乙紙。

高中組：

第一名獎金新台幣 8,000 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獎金新台幣 5,000 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獎金新台幣 4,000 元，獎狀乙紙。
佳作獎金新台幣 1,500 元，獎狀乙紙。

得獎獎狀總計：30 張

指導老師各組前 3 名頒發獎狀乙紙，由本會製作。

六、活動經費:由本會年度預算辦理。

七、參賽報名方式及截止日期:

1. 採郵寄方式，郵寄地址:420 台中市豐原區成功路 157 號 4 樓，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收
2. 報名送件截止日期:114 年 8 月 10 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無法收件。

八、得獎公佈:

1. 得獎名單將於 114 年 9 月 5 日公告於本會網站
網址:<http://www.tchid.net> 及本會秘書處電話通知得獎者，未獲獎者不另通知。
2. 受獎人員:各組前 3 名得獎人員及佳作人員出席受獎
3. 頒獎時間:114 年 11 月 1 日下午 2 時
4. 頒獎地點:文化部文資局衡道堂

九、參賽注意事項:

1. 得獎作品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得獎作品「著作財產權」為主辦單位與創作人共同享有。
2. 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主辦單位均擁有其智慧財產權及展示使用權。
3. 主辦單位就得作品公開發表以及授權非營利用途之重製、發行與公開傳輸轉載作發行印刷，轉載支使用公佈於網站、展覽或推薦媒體發表時，不另計酬。

十、本活動比賽辦法將公告本會網站:<http://www.tchid.net>
公會聯絡電話:04-25285910 秘書處



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Taichung Municipal Association Of Interior Designers & Decoration

第九屆「臺中之美」寫生繪畫比賽報名表

姓 名：_____ 指導老師：_____

畫作題目：_____

學校名稱：_____ 年級：_____ 班級：_____

參加組別(請勾選)：☐國小低年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國中組 ☐高中組

通訊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行動：_____

E-mail：_____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同意將參加第九屆「臺中之美」寫生繪畫比賽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授權予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與本人共同享有著作財產權，得獎作品得依著作權法行使一切重製及公開展示等權利，如有印刷宣傳、網路、雜誌發表、專輯印製等主辦單位不另行給酬。

同意人(參賽者)：_____ 簽名：_____

日 期：_____